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4日（星期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2月19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10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10人，分别为：彭旭辉先生、肖益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成为先生、张小喜先生、梁新清先生、耿怡女士、张红先生、童一杏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骆桂忠先生、汤海燕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骆桂忠先生、汤海燕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骆桂忠先生、汤海燕女士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目前，骆桂忠先生、汤海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骆桂忠先生、汤海燕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股东提名，同意提名郭高航先生、曾玉梅女士为公司第十

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将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3月6日（星期三）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日

##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 郭高航先生简历

郭高航，男，1987年3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硕士。现任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赛意法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封测工艺设计工程师，集邦咨询顾问（深圳）有限公司半导体行业分析师、资深半导体行业分析师，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规划与经营部战略运营管理项目经理，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助理、规划发展部部长助理。

郭高航先生由于担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郭高航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郭高航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金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郭高航先生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郭高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郭高航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曾玉梅女士简历

曾玉梅，女，1979 年 11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副主任、发展改革局副局长，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党工委组织部副部长、人才办主任、团工委书记，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委员、副总经理。

曾玉梅女士由于担任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因此曾玉梅女士与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航国际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曾玉梅女士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金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曾玉梅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曾玉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曾玉梅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

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